附件1

2022年度广州市融资租赁产业发展事项资金申请材料

申请类型：

□新开展的飞机、船舶租赁项目

□飞机、船舶租赁老旧资产处置项目

□单个融资租赁合同金额在2000万元及以上的项目

□涉及小微、三农、绿色业务项目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报日期：

目 录

一、申报单位基本情况表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...………页码

二、企业营业执照及银行开户许可证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页码

三、企业2020年度审计报告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...………...页码

四、企业2020-2021年度税收完税证明…………………...…..页码

五、项目申报承诺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页码

六、企业信用信息报告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页码

七、企业项目汇总表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页码

八、项目证明材料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页码

九、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绩效自评表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页码

十、往年获得奖励资金的使用情况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页码

附注：

1.申报材料按照目录顺序依次排列；

2.项目证明材料按照企业项目汇总表中项目填报次序，以单个项目为基础依次排列，不同项目证明材料之间以标明“项目序号+项目名称”的单独页面隔开；

3.融资租赁合同、租赁物采购合同、资产处置交易合同等，合同上必须写明合同签订时间；融资租赁合同必须附上租赁物清单；

4.租赁物采购发票按照金额从大到小排序，单个项目发票数量超过10张，另附发票清单，列明发票数量、发票金额和开具时间等关键信息。单个项目发票数量较多，可按照一页纸2-3张发票的标准进行编辑排列。